证券代码:603859 证券简称:能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北京能科瑞元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科瑞元")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804号)批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21,701,388股,发行价格为46.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59.04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7,655,455.10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992,344,503.94元。截至2026年6月24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圆全验字〔2026〕000007号)。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及实施项目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灵擎"工业AI赋能平台建设项目	44,792.42	40,000.00
2	"灵助"工业软件AI工具集开发项目	21,902.59	20,000.00
3	"灵智"具身智能AI训推平台研发项目	22,295.52	2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08,990.53	100,000.00

三、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包含公司全资子公司能科瑞元,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对于全资子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公司将通过借款形式投放募集资金:

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能科瑞元提供不超过99,000万元的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灵擎"工业AI赋能平台建设项目、"灵助"工业软件AI工具集开发项目、"灵智"具身智能AI训推平台研发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止,期间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提前还款或到期续借。本次借款仅限于用于前述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借款划拨、使用及其他后续相关具体事宜。

四、借款对象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北京能科瑞元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1335469307H
法定代表人	赵岚
成立日期	2015-03-09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住所	北京市房山区德润南路9号院3号楼3层301-310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文化经营;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书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7,770.65	261,137.64
负债总额	159,033.84	160,770.61
净资产	98,736.81	100,367.03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9,182.09	17,918.24
净利润	5,824.47	1,630.22

五、本次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能科瑞元提供借款系基于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对能科瑞元生产经营活动具有控制权,财务风险可控。

六、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借款划拨、使用及其他后续相关具体事宜。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综上所述,本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859 证券简称:能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804号)批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21,701,388股,发行价格为46.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59.04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7,655,455.10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992,344,503.94元。截至2026年6月24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圆全验字〔2026〕000007号)。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及实施项目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灵擎"工业AI赋能平台建设项目	44,792.42	40,000.00
2	"灵助"工业软件AI工具集开发项目	21,902.59	20,000.00
3	"灵智"具身智能AI训推平台研发项目	22,295.52	2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08,990.53	100,000.00

三、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额置换的情况

(一)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原则上应当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在支付人员薪酬、购买境外产品设备等事项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确有困难的,可以在以自筹资金支付后六个月内实施置换。"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存在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需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日常经营发生的职工薪酬支付因其他受限原因,导致直接支付有困难的;税费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的汇缴主要通过银行托收的方式进行,若直接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支付,需要与银行、税务相关部门重新签署相关协议。

2、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据公司与合同签署方约定需要通过约定银行账户以公司整体为单位进行支付的以及根据付款政策、付款条款,需要以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先行支付款项,若通过多个银行账户支付,可操作性差。

3、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部分费用发生频繁且零碎,若所有费用从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操作性较差,便利性较低,影响公司运营效率,不便于募集资金的日常管理与账户操作。为提高管理效率,公司在发生此类费用时先以自有资金支付,后续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进行单独归集与核算。

4、公司日常经营及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其他因客观原因所限导致直接支付有困难的款项,公司计划根据实际需要先以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有利于加快公司票据周转速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综上,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上述相关支出,在履行相关内部审批流程后,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

(二)操作流程

1.支付流程

(1)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计划和使用范围,由经办部门在签订合同时确认具体支付方式及支付的币种与金额,并履行相应审核、审批程序后,签订相关合同。

(2)达到付款条件时,由经办部门填制付款申请单,注明支付方式及支付的币种与金额,按照公司规定的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核。

(3)公司财务部根据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以及经办部门提供的付款方式进行款项支付。

2.置换流程

(1)公司财务部按月统计、汇总当月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清单并填写置换申请单,按照公司规定的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核后,出纳将等额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基本账户或一般账户。上述置换事项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后六个月内实施完毕。

(2)公司建立自有资金等额置换募集资金款项的台账,逐笔记载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基本账户或一般账户交易的时间、金额等,对已支付的费用明细、付款凭据等资料进行保存归档,确保募集资金仅用于相应募投项目。

(3)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外汇等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有权采用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行使监管权,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核查与问询。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司整体运营管理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该事项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综上所述,本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859 证券简称:能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2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7月31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互联网创新中心二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人数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包含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能科瑞元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科瑞元"),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对于全资子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公司将通过借款形式投放募集资金: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能科瑞元提供不超过99,000万元的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之日止,期间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提前还款或到期续借。本次借款仅限于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借款划拨、使用及其他后续相关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函、国内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3859 证券简称:能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按月汇总披露为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现将2026年7月担保情况披露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为了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能科瑞元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科瑞元")、能科联宏(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及其子公司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后的12个月内,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4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贸易融资等,最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授信品种、担保方式等,以银行审批为准。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对其中不超过89,000万元(含)授信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其中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1,000万元不属于对外担保的范畴。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发布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二)2026年7月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发生情况

2026年7月1日-31日,公司为子公司能科瑞元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金额为7,000万元。

二、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总额为123,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9.50%,无对子公司以外的其他担保情况,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370 证券简称:*ST三房 公告编号:2026-081
转债代码:110092 转债简称:三房转债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部分债务逾期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部分债务逾期的进展情况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出现未能按时履行部分债务偿还义务的情况,截至2026年7月1日,累计逾期债务金额84,545.4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部分债务逾期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下属公司已偿还(含展期)上述逾期债务合计46,499.83万元,新增金融机构逾期债务金额3,092.41万元,新增商业承兑汇票逾期9,448.62万元。目前逾期债务金额合计50,586.6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48%。

公司下属公司新增金融机构逾期债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逾期金额	到期日期
1	中诺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江苏海伦石化有限公司	499.88	2026年6月21日
2	渤国中央合作银行	江苏兴业塑化有限公司	423.57	2026年7月15日
3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兴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1,316.00	2026年7月26日
4	重庆鈊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海伦石化有限公司	852.96	2026年7月30日
合计			3,092.41	

二、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因上述借款逾期,公司及下属公司可能会承担相应的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费用。若上述借款逾期问题未能得到妥善解决,公司及下属公司可能面临诉讼、仲裁、被要求履行连带担保责任等风险。

为妥善应对当前债务问题,公司正积极与债权机构沟通,力争通过续贷、展期、还款计划调整等可行方案逐步化解逾期债务。同时,公司也将通过加强成本控制、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等方式筹措偿债资金。

有关上述借款逾期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370 证券简称:*ST三房 公告编号:2026-082
转债代码:110092 转债简称:三房转债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担保逾期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对外担保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担保的共计30,699.80万元人民币债务未能到期偿还,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36%。公司正积极与债权人沟通,争取尽快妥善处理上述担保逾期事项。

● 风险提示:有关上述担保逾期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前期担保逾期情况概述

截至2026年7月1日,公司为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担保的共计52,210.46万元人民币债务未能到期偿还,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8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担保逾期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债务中24,179.50万元已偿还(含展期)。

二、新增担保逾期情况概述

1、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江苏海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伦石化")同中诺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中诺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为海伦石化的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000.00万元。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伦石化未能偿还到期保理负债人民币499.88万元。

2、公司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江阴兴佳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佳新材料")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同时,为确保主合同履行,兴佳新材料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抵押合同》,兴佳新材料以部分瓶级聚酯切片生产设备为主合同中的债权提供抵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兴佳新材料未能偿还到期租金人民币1,316.00万元。

3、公司与重庆鈊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担保合同》,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海伦石化与重庆鈊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租赁本金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下属公司以及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伦石化未能偿还到期租金人民币852.96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新增担保逾期金额人民币2,668.8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5%。累计担保逾期金额人民币30,699.8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36%。

三、担保逾期的后续安排和影响

公司正积极与债权人沟通,争取尽快妥善处理上述担保逾期事项。有关上述担保逾期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370 证券简称:*ST三房 公告编号:2026-084
转债代码:110092 转债简称:三房转债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一、被实施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1、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二、被实施风险警示后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

1、针对关联方应收账款事项,公司将加大应收账款清收,督促关联方尽快筹措资金支付相关款项。

2、针对控股股东的股权冻结事项,三房巷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苏三房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未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未来,若三房巷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苏三房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可能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针对关联担保事项,公司督促控股股东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沟通,落实风险化解,持续关注事项进展。

4、公司将针对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继续深入自查,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防范内控风险,提高规范运作能力。同时,加大内部审计监督力度,持续进行内控检查、督查,及时发现并纠正内部控制缺陷,确保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执行。

5、公司将加强规范运作意识,进一步加强对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及内审人员等的合规培训,并要求相关人员深入学习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同时,公司将会定期组织全体中高层管理人员,学习了解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切实提高各业务环节规范运作意识,不断优化内部控制环境。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370 证券简称:*ST三房 公告编号:2026-083
转债代码:110092 转债简称:三房转债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度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兴业塑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塑化")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本次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38.87万元。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相互担保总额923,340.11万元,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总额60,000.00万元,合计对外担保总额983,340.11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担保逾期30,699.8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6.36%。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合计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203.8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无锡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银行无锡分行与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兴业塑化之间办理贷款、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贸易融资、银行保函、保理(含反向保理)及其他授信业务所对应的单项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债权本金人民币1,238.87万元及对应利息和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提供的担保为原担保到期重新签订。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日和2025年12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下属公司、下属公司之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确定公司与下属公司、下属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含等值外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下属公司、下属公司之间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

本次担保金额在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管理层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签署各项相关法律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苏兴业塑化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兴业塑化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江苏海伦石化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兴业塑化有限公司97.37%股权,本公司持有江苏兴业塑化有限公司2.63%股权。
法定代表人	沈洪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716834006XR
成立时间	1999年10月18日
注册地	江阴市周庄镇三房巷路1号
注册资本	190000万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生产PET树脂及其制品;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服务;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塑料制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42,474.75	725,763.64
	负债总额	329,129.65	413,639.80
	资产净额	313,345.10	312,123.84
	营业收入	301,450.24	1,217,997.12
	净利润	1,221.26	-15,271.6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为了担保债权人与江苏兴业塑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务人")所签订的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保证人自愿向债权人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双方经平等协商订立本合同。

1、主合同: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自2026年07月01日起至2027年05月28日止内办理贷款、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贸易融资、银行保函、保理(含反向保理)及其他授信业务所对应的单项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

2、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最高债权额:最高债权本金(币种)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叁拾捌万捌仟陆佰伍拾元贰角肆分以及前述本金对应利息、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

4、保证范围: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5、保证期间:本合同的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且被担保方为公司下属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与决策实施有效管控,并可及时、充分地掌握其资信状况与履约能力,整体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下属公司、下属公司之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本次被担保方为公司下属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为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相互担保总额923,340.11万元(含等值外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191.37%;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总额6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2.44%。上述担保总额合计983,340.11万元(含等值外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203.80%。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担保逾期30,699.8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6.36%。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00370 证券简称:*ST三房 公告编号:2026-085
转债代码:110092 转债简称:三房转债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生产装置复产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海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伦石化")三期年产320万吨PTA生产装置根据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停产检修,公司已就停产检修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和2026年5月29日披露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生产装置停产检修的公告》和《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生产装置完成检修暨延期复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2026-04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伦石化三期年产320万吨PTA生产装置已具备复产条件。结合当前国际环境、市场行情、原料供应以及公司现金流情况,公司积极通过落实供应链融资、受托加工等举措推进复产工作,预计复产时间2026年9月15日。本次事项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公司将密切跟踪PTA、聚酯行业市场动态,统筹规划复产工作,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88135 证券简称:利扬芯片 公告编号:2026-050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会议前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黄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5修正)》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更新了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688135 证券简称:利扬芯片 公告编号: